

政策规章

（一）收费项目：

- 1、疫苗接种
- 2、检验化验
- 3、影像
- 4、西医门诊开药、静点
- 5、中医医药、理疗。

（二）依据标准：

- 1、关于全省公立医疗机构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同步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的通知（吉医保联〔2019〕31号）
- 2、关于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同步调整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的通知（四医保联〔2019〕4号）
- 3、县（市）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四平市医疗保障局2019年12月）
- 4、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吉林省财政厅关于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吉发改收费联〔2023〕254号）

（三）缴费办法：

在一楼收费窗口，按照城乡居民医保卡和职工医保卡的医保报销比例和标准，通过微信支付、现金支付或医保卡，进行缴费。